

#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104 年度施政綱要

## 衛生業務：提升疾病防治及防疫力，創造身心靈健康之城市

- 一、強化防疫體系、營造安全大臺南：全方位推動登革熱防治，加強腸病毒、流感等新興傳染病防治工作，落實結核病十年減半全民動員計畫，持續推動愛滋病防治，透過全方位、多元化的傳染病監測系統，持續監測國內、外疫情，提升疫情預警之正確性及即時性，讓民眾免受疫病威脅。
- 二、新時代心照護：免費提供設籍本市 65 歲以上長者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以提升長者健康、減輕其家庭照顧負擔，並減少醫療費用支出。
- 三、營造活力健康大臺南：推動高齡友善城市、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辦理健康促進活動、推動全人口腔照護，補助 65 歲以上長者免費裝置全口假牙，建置婦女友善就醫環境，倡議中高齡婦女健康促進，落實職場健康促進及職業病防治、積極推動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建構無菸環境，營造運動氛圍，強化社區行動力，提升市民健康體能。
- 四、倡議生活健康教育：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推動「多蔬、低卡、規律運動」之健康生活形態、強化癌症防治，並辦理失智症、腎臟病及「行動醫院、全民健檢」社區整合式篩檢活動；落實兒童各項篩檢與異常個案之複檢轉介，以期及早期發現早期矯正與治療；推動人口政策、提供優生保健及生育調節補助；關懷弱勢，提供原住民及新住民健康照護等服務。
- 五、建立優質就醫環境，精進醫療照護體系：推展病人安全及以病人為中心之醫療作業；推動國際觀光醫療服務；提供雲端健康照護服務，提高照護可近性；輔導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持續配合政令參加「緊急醫療能力分級制度」相關作業以提升急重症轉診品質；加強轄區救護車品質；提升護理機構品質。
- 六、強化心理健康保健：精進市民心理健康促進、憂鬱症防治及自殺防治策略，強化心理衛生志工網絡，健全精神醫療照護體系，落實精神疾病防治及社區精神病人照護服務，擴展藥癮個案服務復歸社會方案，落實毒品危害防制三段五級之策略及成效，建構「幸福、樂活」大臺南。
- 七、藥用安全、「食」在安心，提升稽查成效：加強輔導食品與藥品販售業者自主管理，辦理業者衛生認證，監控誇大不實之食品、藥物廣告，取締不法，強化食品業者及藥事機構管理品質，跨局處聯合稽查，保障消費者飲食健康及用藥安全。
- 八、提升檢驗量能、建構完備食品檢驗系統：積極充實檢驗技術、加強檢驗人員專業訓練，強化檢驗儀器分析系統，新增食品檢驗項目及增強食品安全重大案件緊急應變能力，全面提升食品相關檢驗技術及服務量能，並持續

推動符合 ISO17025 國際認證規範之食品檢驗實驗室認證，提供有效率、即時性、優質化且具公信力之檢驗服務，使民眾食的安全更具保障。

- 九、提升食品、藥商藥局、醫療院所、菸害防制及營業衛生等例行性稽查效能，輔導業者自主管理，建構食品、用藥、就醫安全及無菸環境的健康城市。
- 十、落實執行稽查作業標準規範並辦理稽查實務教育訓練，強化稽查人員專業素養，實施稽查紀錄E化以提升稽查效率及行政速能。

#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 施政目標與重點

衛生局主管之業務，掌理醫療救護、藥物管理、食品安全、防疫監測、健康促進、心理與精神照護等公共衛生相關事項，與市民的健康與福祉息息相關，政策規劃以市民需求為依歸，以「主動、感動式的健康保護與促進，提升全體市民健康平均餘命」作為使命，以達成全體市民對健康的期待。

以本市施政主軸、衛生局104-107年中程施政計畫及歷年延續性之重大政策計畫等，作為推展醫療保健業務之藍圖，以勤政、愛民、主動、創新的核心價值，以市民為中心的思維，藉由前瞻性的政策規劃，利用卓越之行政效率，傳承創新的施政理念，主動提供便民服務，促進全民參與，提升民眾健康素養，實現全人照顧，使健康生活永續發展，建設全國最具醫療特色之健康城市。

##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民眾健康參與，落實健康生活：（業務成果面向）

- （一）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倡議中高齡婦女健康促進、建構母嬰親善哺乳環境、提供生育相關之遺傳性疾病檢查減免與補助、降低非醫療必要之性別篩檢、推動新住民婦女生育健康管理及事故傷害防制、推動新生兒聽力篩檢、加強學齡前兒童視力、聽力篩檢及口腔保健，以維護婦幼健康。
- （二）擴大辦理癌症篩檢，積極邀約醫療院所執行篩檢服務，並提供社區到點設站，以提升癌症之篩檢率，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 （三）辦理健康老化計畫，加強代謝症候群及慢性病（三高及失智症）之防治，提供整合性之長者保健服務。
- （四）創造健康的支持性環境，營造健康活力的生活，落實無菸檯、低碳健康飲食與規律運動之生活形態。
- （五）推動全人口腔照護，辦理65歲以上長者免費裝置全口活動假牙計畫，推廣老人健口操及口腔保健，以增強長者咀嚼能力，促進健康。
- （六）新住民醫療保健：藉由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服務，讓新住民婦女及其家庭能即時獲得所需之健康照護及醫療協助。
- （七）推動低碳健康飲食：持續輔導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預計新增10家低碳餐廳，並推廣本府各級機關、公立學校與公營事業機構及民間事業機構共同響應每週擇一日為蔬食日，另逐漸將低碳飲食概念推廣至社區，將低碳飲食融入社區家庭，營造永續低碳健康生活環境，提升生活品質。
- （八）辦理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結合轄區資源，藉由多元化管道推展心理健康促進活動，以建構活力、幸福大臺南。
- （九）推動遠距健康照護服務計畫：結合資訊科技，加強照護服務網絡，提高照護服務的整合性、持續性、可近性，促進健康照護加值。

- (十)發展觀光醫療：以城市行銷的方式，持續推動臺南市觀光醫療平臺，藉跨局處的合作，整合大臺南醫療與觀光資源，並鼓勵友善雙語環境，提升本市醫療機構國際化能力。
- 二、加強防疫整備，落實疫情監控：（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急性傳染病流行風險，監控與管理計畫，根除三麻一風（小兒麻痺、先天性德國麻疹症候群、麻疹、新生兒破傷風）整合計畫，完成率達95%。
- (二)提供設籍本市65歲以上民眾免費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完成率至少達90%。
- (三)辦理0-5歲幼童免費接種13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施打率達90%以上
- (四)提升3歲以下幼童常規疫苗接種率達95%以上。
- (五)腸病毒重症個案確定病例，不超過前5年之平均值。
- (六)強化結核病個案管理績效，12個月治療成功率達70%以上，細菌學陽性之都治執行率達85%以上。
- (七)健全愛滋篩檢諮詢網絡，提升高危險群愛滋病個案篩檢達5,000人次，並推動校園愛滋防治宣導場次達150場。
- (八)全面動員防治登革熱，針對高風險地區執行病媒蚊密度調查，並強化社區防疫網絡及動員機制，登革熱防疫志工隊及里防治站每月至少動員2次，每2個月完成全區共752（里次）孳生源密度調查工作，衛教宣導500場次，以降低本土及境外移入高風險案例，預防市民群聚感染。
- (九)推動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積極疫情監測與因應，皆依工作手冊及工作指引處理疫情，達成100%。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提升傳染病醫療照護之品質及量能，維持個人防護裝備達安全儲備量並維護於新品狀態，流感防治持續辦理分眾衛教宣導達200場，參加總人數至少8,000人。
- (十)加強腸道及人畜共通傳染病（狂犬病等）監控及衛教宣導，衛教總人數至少5,000人。
- 三、強化緊急醫療能力，提升緊急救護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強化急重症轉診品質，輔導本市轄區13家急救責任醫院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及持續配合政令完成「緊急醫療能力分級制度」相關作業，期在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機制下，建立完整的轉診網絡及資訊平臺，落實雙向轉診，以提升緊急傷病患轉診品質降低醫療資源浪費。
- (二)加強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辦理轄區救護車裝備及品質查核及不定期抽查，輔導達100%合格，強化境內轄救護車符合衛生福利部「新版救護車上標準裝備設置」。
- 四、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 (一)配合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宣導，藉以提升民眾办理流程之瞭解，以達鑑定之順遂，預計至少辦理10場次宣導。
- (二)建立新制鑑定業務諮詢專線與相關資訊，提供民眾查詢與諮詢。
- 五、提升醫療照護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偏遠地區衛生所巡迴醫療：選定轄區無醫里，辦理偏遠地區衛生所巡迴醫療服務，藉由衛生所的在地性，主動將醫療送進社區，並推廣綜合性衛生工作關懷偏遠山區、海區、平地市民，提升偏遠地區民眾行使健康之權利，預計辦理13區31里巡迴醫療。
- (二)持續辦理市立醫院（含安南醫院）醫療品質績效考核，依契約承諾事項辦理履約管理作業。

(三) 加強推動病人安全：加強督導轄區醫療院所執行醫院病人安全工作目標及執行策略，含用藥安全、感染控制、手術安全、預防跌倒、鼓勵通報、醫療溝通有效性、鼓勵病人及家屬參與、管路安全等八大目標，並辦理整合性醫院督考及特殊獎勵制度，建構病人安全的醫療作業與環境，共計36家醫院。

#### 六、強化食品藥物管理，保障民眾健康：（業務成果面向）

(一) 招募藥事照護志工，落實用藥安全照護，服務內容如下：

- 1.獨居老人社區訪視：藉由「獨居長者社區訪視藥事照護志工」的到宅服務，幫助個案養成正確的用藥習慣，教導健康自我照護觀念，享受健康的生活。規劃服務獨居長者人數達500人。
- 2.公衛藥事服務：藉由社區藥局「公衛藥事服務志工」的公共衛生政策之宣導，提升社區藥局藥事服務品質，塑造藥事人員專業形象，建立與社區民眾良好的互動關係。主動對到社區藥局的顧客提供公共衛生政策之宣導，預計提供服務5,000人次。
- 3.居家護理藥事照護：藉由「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藥事照護志工」提供居家照護個案藥事服務，確認個案用藥的適當性，確保用藥安全，提供用藥品質，並提供推動居家護理藥事照護的政策參考。預計提供服務200人次。
- 4.結合捐血活動設宣導攤位：結合捐血活動設宣導攤位，宣導正確用藥及食品衛生，預計辦理30場次。
- 5.行動醫院用藥諮詢站：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設立「用藥安全諮詢站」，提供參與健康檢查的民眾用藥或健康保健諮詢，預計辦理80場次。
- 6.辦理正確用藥宣導：規劃於社區、社團或學校辦理30場次正確用藥宣導，預計宣導1,000人次。

(二) 辦理食品工廠HACCP食品安全查核：輔導查核HACCP食品廠落實食品安全，推動事前監控勝於事後檢驗之品質保證系統，並導入食品技師為專責衛生管理人員，降低食品安全危害民眾健康。

(三) 落實規劃全方位食品衛生抽驗管制，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執行法規公告四大類食品業衛生設施符合「食品危害管制系統」查核，提升食品業衛生水準，保障市民食的安全，年度完成餐盒食品業者18家、肉品業者5家、水產業者4家、乳品業者3家。

(四) 辦理餐飲業衛生優良店分級與評選工作，加強餐飲衛生管理與評鑑，督導業者落實餐飲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提供消費選擇資訊，並確保消費大眾健康，年度完成冰品冷飲製造業、筵席餐廳、一般餐廳、烘焙業計200家。

(五) 加強製售食品添加物之化學工廠及化工原料行之查核：輔導兼製售食品添加物之化學工廠或化工原料行，食品添加物販賣業者登錄，並鼓勵兼製售食品添加物之業者應辦理食品添加物之工廠登記或商業登記，以達食品添加物與化工原料分業管理效能。預計查核製造、輸入食品添加物業者60家。

(六) 因應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通過，落實各加水站登記管理及抽驗檢驗水質衛生，保障市民飲水安全，預計抽驗300件。

(七) 成立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採定期及不定期召開會議，加強各單位橫向、縱向連繫合作機制，迅速有效因應食安事件發生，以民生重點食品開始，全面進行風險分級重點加強稽查與檢驗。

(八) 藉由違規廣告監控，加強稽核違規廣告，避免民眾誤信廣告內容，致影響身心健康。

- (九) 運用大眾傳播媒體（電子刊版、跑馬燈、平面媒體）適時提供發布有關食品衛生宣導事宜，喚起民眾認識與注意。
- (十) 設置食品安全專區，配合科技，以「E化」提供相關食品安全資訊，供消費者閱覽與宣導。

#### 七、提升消費者保障量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執行醫藥事機構業態查核，保障市民用藥安全及提升就醫品質。
- (二) 依臺南市營業衛生管理自治條例，加強落實旅館業、游泳業、浴室（含溫泉）業、美容美髮業、娛樂業、電影片映演業營業場所及其從業人員衛生管理等查核，以維護市民消費安全衛生，年度稽查達1,600家次。
- (三) 針對本市游泳業及浴室（含溫泉）業，不定期執行營業場所水質抽驗，結果與規定不符者，依法裁處並公布業者名單供消費者查詢參考，年度抽驗達850件次；年度辦理3場次所轄業別營業場所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
- (四) 查核流動賣藥攤販或其他非法管道賣藥，進行抽驗可疑藥物或食品，查核是否涉及偽禁藥，確保民眾使用藥物與食品之安全。
- (五) 加強食品、藥物之稽查：定期與不定期辦理食品與藥物稽查與抽驗，確保食品藥物衛生安全，保障市民權益，年度完成1,600件抽驗件數。
- (六) 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執行食品業者衛生設施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查核，提升食品業者衛生水準，保障市民飲食安全，年度查核6,000家次。
- (七) 加強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稽核工作，落實管制藥品管理及輔導，確保管制藥品合理使用，年度執行1,000家次管制藥品查核。
- (八) 加強食品安全檢測：提升檢驗人員專業技術，建構新型檢驗儀器，強化食品檢驗分析系統，持續新增檢驗項目及增強食品安全重大案件緊急應變能力，為民眾食的安全提供最周延和最即時的檢驗服務，確實為民眾健康把關。
- (九) 提供品質保證的優質檢驗服務：持續推動實驗室認證，參加並通過國內、外各種檢驗項目能力試驗，全面提升食品相關檢驗技術及品質，提供具公信力及品質保證的優質檢驗服務。
- (十)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持續辦理生物資料庫之生物檢體與資料之收集、保存，提供優秀研究團隊進行生物醫學領域相關研究，期待研究成果能為本市市民健康做更大贡献。

#### 八、提供心理健康照護資源及運用志工網絡，以促進民眾心理健康：（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提供心理健康促進服務：民眾心理諮詢、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增設免費心理諮商服務駐點服務，提供民眾使用可近性，從20個駐點增加至21個駐點，年度服務總人次達400人次。
- (二) 推動心理衛生志工網絡：為服務更多自殺風險及情緒困擾民眾，年度個案服務總人次至少達2,200人次。
- (三) 辦理長者憂鬱症篩檢服務（轄內榮家、養護機構或獨居老人）及推動嘸鬱卒長者社區：提供長者自殺防治之預防措施及提供長者憂鬱症篩檢服務，及在地化關懷服務，服務理念為以健康長者關懷不健康長者，以達獨居中老年人憂鬱症防治及自殺防治，年度篩檢人數達12,000人次。
- (四) 規劃及推動心理健康促進服務，進行服務滿意度調查，並進行心理健康服務資源盤點，

建築轄區心理健康服務網絡地圖。

- (五) 落實精神病人全人照顧服務，銜接精神病患出院準備服務計畫：落實社區1-5級分級追蹤照護，每年平均訪視次數4.5次，面訪達35%。
- (六) 提供自殺風險及自殺未遂個案轉介、關懷及輔導服務：為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年度自殺高風險及自殺未遂個案服務達3,000人次。
- (七) 針對重要交通樞紐、熱點水域及大樓頂樓、販售木炭、農藥商店、社區藥局、基層診所、宗教廟宇等場所，張貼自殺防治警示標語、關懷求助專線及辦理業者珍愛生命守門人教育訓練。
- (八) 健全毒品危害防制之功能：多樣化、多管道及特殊族群之毒品危害防制宣導；培訓反毒志工，提升毒品危害防制普及性；促進毒品危害防制網絡之聯繫，增強毒品防制點、線、面之功能；辦理社區民眾及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提升藥物濫用防制認知。
- (九) 加強第三、四級毒品及新興毒品宣導及防治方案：增加及落實家長對毒品防制之教育宣導，並辦理三級毒品防制多元創意小團體班、假日班及個別班。
- (十) 擴展藥癮個案服務面向及深度，落實單一窗口轉介服務平臺：推動藥癮者戒癮治療，增加指定藥癮戒治機構至少1家，辦理社區處遇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建構藥癮者支持網絡。
- (十一) 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加強督導本市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進行酒癮防治宣導、發掘問題酒癮者接受戒酒治療、預計成立戒酒自助團體、統整資源並提供個案轉介與照會服務等。
- (十二) 提升醫事人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責任通報敏感度、驗傷採證品質、危險評估知能：依據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標準」及轄區內需求，於下半年度辦理 1 場次「家庭暴力暨性侵害責任醫院醫事人員驗傷、採證作業教育訓練」，其內容包含內政部家庭暴力委員會發行之「性侵害案件採證及驗傷流程—醫療篇」教學光碟 1 小時，且指定責任醫院之急診或婦產科醫師需參與 1 名以上，轄內醫師參訓涵蓋率應至少達 50%以上。
- (十三)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依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應安排家庭暴力、性侵害加害人接受社區處遇，至於未依規定執行或完成社區處遇者，則應確實依規定通報縣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處理。
- (十四) 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相關處遇人員每年應有 6 小時在職教育訓練，針對家庭暴力、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專業人員，督促其接受繼續教育及專業督導，以提升處遇品質，並於每三個月邀請講師及督導於週六時段，督促處遇人員接受外部督導及繼續教育，並於期末報告呈現受訓情形。

#### 九、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加強人員專業素養，辦理電話禮貌測試12次，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形象。
- (二) 推動民眾不出門能辦大小事、臨櫃服務一次OK、主動關心服務到家等服務流程改造。
- (三) 推動行政革新，提升稽查效率：稽查作業程序標準化，現場稽查紀錄E化，提升稽查行政效能。
- (四) 積極提升醫政服務效率：
  1. 設置醫事人員辦照單一窗口，隨到、隨辦、隨取，服務時段至中午不打烊，免除民眾

往返及等候時間提升效率。

2. 貼心提醒執業執照更換日期：各類醫事人員應辦理執登始能執業，依各類醫事人員法規定執業執照應於到期日前更換，否則處以罰鍰；衛生局每半年發公文至各公會提醒會員執業執照到期更換日；每月底以電話通知下個月執業執照到期之醫事人員記得辦理更換手續，以免逾期被罰，期減少因疏忽而受罰。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一）強化衛生局暨所屬各區衛生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衛生局暨所屬各區衛生所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衛生局暨所屬各區衛生所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 5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8 小時以上。

（二）推動英文成為本府衛生局第二官方語言，鼓勵同仁參加英文相關課程及檢定。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衛生業務－ 疾病管制	傳染病監測	一、提升法定傳染病監測管理工作之完整性。 二、提升傳染病疫調資料之完整性，防治疫情蔓延。 三、提升本市防疫檢體送驗品質，降低檢體不良率並獲得準確之檢驗報告。	中央：62（代辦） 本府：200 合計：262
	登革熱防治	一、跨局處共治「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工作計畫」： （一）結合本府各單位，依業務權管事項，落實全方位孳生源清除與宣導，防範登革熱疫情侵襲。 （二）每季辦理登革熱跨局處防治檢討會議。 （三）加強全民動員，落實巡、倒、清、刷，清除孳生源，建立無蚊家園。 （四）設計英文版登革熱宣導單張及網站英文版疾病簡介。 二、疾病管制署委辦計畫「登革熱等病媒防治計畫」： （一）遏阻境外移入病例點燃本土疫情。 （二）落實登革熱疫情通報與個案管理。 （三）成立滅蚊防疫志工隊，強化社區動員及自主管理。	中央：796 （代辦） 本府：1,790 合計：2,58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四) 加強病媒蚊孳生源查核與複查。針對高風險里別進行誘蚊採卵器佈點、監測及回收。</p> <p>(五) 病媒蚊重大列管點追蹤防治。針對轄區內列管點列冊分級管理(分為A.B.C.D四級)，週期性查核追蹤列管，針對無法處理之積水處所，投放病媒蚊生長抑制劑、劍水蚤或飼養食蚊魚類。</p> <p>(六) 辦理登革熱防治相關教育訓練。</p>	
	新型流感防治	<p>一、疫情監測與因應。</p> <p>二、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p> <p>三、流感防治衛教宣導。</p>	<p>中央：0</p> <p>本府：580</p> <p>合計：580</p>
	預防接種	<p>一、配合中央編列年度常規(含流感疫苗)及新增疫苗採購。</p> <p>二、提供設籍本市65歲以上民眾免費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p> <p>三、督導轄區衛生所、合約院所積極配合提升系統功能及效能改善之相關事宜。</p> <p>四、研擬、修訂轄內接種作業規範及流程。</p> <p>五、擬定及執行提升預防接種完成率，及接種品質之相關作業計畫。</p> <p>六、按時追蹤未完成相關疫苗接種個案之接(補)種、衛教等作業。</p> <p>七、輔導並定期每季查核轄內各衛生所(室)及合約院所之疫苗冷運冷藏管理。</p> <p>八、管控各項疫苗之使用撥發及調配，以提高疫苗之正確使用及減少耗損。</p> <p>九、辦理預防接種業務相關人員之在職訓練2場。</p> <p>十、辦理永康區疫苗冷藏室建造，及設置自動發電機1部。</p> <p>十一、設計英文版預防接種宣導單張及網站英文版疾病簡介。</p>	<p>中央：131,466 (中央疫苗 70% 分攤款 126,254 ；流感代辦 3,892 ，以 103 年修正 計畫推估 104 年 計畫；永康疫苗 室 1,320)</p> <p>本府：59,539</p> <p>合計：191,005</p>
	結核病防治計畫	<p>一、針對醫療院所及衛生所人員辦理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p> <p>二、每個月召開檢討會，針對各項防疫指標及不合作個案進行追蹤討論。</p> <p>三、每個月辦理1-2次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以處理個案用藥或診斷疑義相關事項。</p> <p>四、每月實地抽訪5%參加都治(DOTS)計畫</p>	<p>中央：15,363 (代辦)</p> <p>本府：525</p> <p>合計：15,888</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在管個案，評估計畫執行情形。</p> <p>五、運用多面向活動，推廣簡單易記的七分篩檢法，提高民眾對肺結核的警覺性。</p> <p>六、配合世界結核病日，辦理宣導週活動。</p> <p>七、針對不合作個案，依擬定之不合作個案處理流程加強訪查及積極管理。</p> <p>八、針對醫療機構工作者、校園工作者、學生、矯正機關、軍人、人口密集機構、低年齡層個案，加強疫情調查及接觸者追蹤、衛教，提高接觸者對結核病的認知及警覺性。</p> <p>九、針對傳染性個案12歲以下及13歲至75年次後出生，符合相關要件之接觸者，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進行預防性或潛伏感染治療，降低低年齡層接觸者發病率。</p> <p>十、針對經濟弱勢及結核病高危險族群進行胸部X光主動篩檢計畫。</p> <p>十一、設計英文版結核病宣導單張及網站英文版疾病簡介。</p>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p>一、針對一般民眾、外籍配偶、學生及高危險族群：同志、性工作者（含八大行業、小吃部陪侍供作者）、藥癮者等進行愛滋衛教、篩檢及諮詢。</p> <p>二、強化性病患者及藥癮者全面篩檢愛滋病毒計畫及校園愛滋防治宣導。</p> <p>三、加強孕婦全面篩檢愛滋病毒計畫，避免母子垂直感染。</p> <p>四、針對警方查獲對象為毒品使用者、販賣者，男同志轟趴事件、暗娼、嫖客等，進行篩檢及衛教講習。</p> <p>五、針對三大節日辦理大型愛滋衛教活動。</p> <p>六、設置愛滋衛教諮詢服務站，持續藥癮愛滋病減害計畫，建立發放及回收機制。</p> <p>七、結合毒危防治中心，持續與轄區8個替代療法執行機構及8個外展衛星服務點合作，進行愛滋防治替代治療補助計畫。</p> <p>八、進行愛滋及性病個案暨接觸者追蹤管理。</p> <p>九、同志健康服務中心勞務委外，利用特殊族群提供多元性別族群服務。</p>	<p>中央：1,643 (代辦)</p> <p>本府：1,283</p> <p>合計：2,926</p>
衛生業務一	強化緊急救護能力，提	一、提升緊急醫療品質：	中央：1,55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醫政管理	升醫療照護品質，保障就醫安全	<p>(一) 辦理急救責任醫院訪查。</p> <p>(二) 配合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辦理急轉診網絡轉診會議。</p> <p>(三) 辦理本市救護車普查。</p> <p>二、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p> <p>(一) 辦理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宣導。</p> <p>(二) 提供民眾相關諮詢服務。</p> <p>三、建立完善醫療網絡：</p> <p>(一) 辦理轄區醫療資源缺乏地區衛生所巡迴醫療服務。</p> <p>(二) 辦理各類醫事人員急重症及特殊災害緊急應變處置技能在職教育訓練繼續教育，提升轄區內醫療從業人員緊急醫療服務品質。</p> <p>四、加強醫事機構稽查與輔導：</p> <p>(一) 辦理轄區醫療院所與護理機構輔導及督導考核，並推動醫療院所友善雙語環境。</p> <p>(二) 結合稽查人員落實醫療院所與護理機構之輔導與查核。</p>	本府：390 合計：1,949
	推動遠距健康照護服務計畫	<p>一、以第一年建置的遠距健康照護資訊平臺及服務網絡為基礎，持續擴大導入遠距健康照護服務對象與範圍。</p> <p>二、發展在地特色、創造異業合作的契機，開發多元增值應用服務，創造未來商業運轉服務模式。</p>	中央：0 本府：13,000 合計：13,000
	觀光醫療推廣	<p>一、參與醫療機構評核及認證輔導：打造具有臺南特色的觀光醫療品牌 (Medical Tainan)，發展本市觀光醫療特色，提高國際旅客對於臺南市醫療品質信心。</p> <p>二、推廣行銷：提供具有四種語言 (中、英、日、簡)「台南觀光醫療網頁」最新資訊，並製作文宣品 (宣導手冊、單張)，於接待國外賓客來臺參訪時給予，以達行銷效益。</p> <p>三、參與觀光醫療平臺院所中，至少 4 家能提供英文版書面資料。</p>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衛生業務－食品藥物管理	年度食品衛生管理提升計畫	<p>一、加強食品業者良好衛生規範 (GHP) 及食品安全管制 (HACCP) 制度管理：</p> <p>(一) 落實全方位飲食衛生抽驗管制，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p> <p>(二) 加強稽查輔導農、漁、畜產加工食品</p>	中央：1,527 本府：291 合計：1,81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業落實執行食品產銷履歷，避免肉品含瘦肉精危害國人健康。</p> <p>(三) 針對速食業、美食街、餐食製造業、攤販等餐飲業別加強油炸油使用稽查管理。</p> <p>(四) 辦理衛生講習會，增進業者衛生觀念，以提升衛生自主管理能力。</p> <p>二、強化餐飲食材衛生管理及優良餐廳評鑑分級：</p> <p>(一) 辦理餐飲業衛生優良店分級評選作業，結合本市觀光宣傳帶動商機，提供消費大眾用膳進食之優良場所選擇參考。</p> <p>(二) 推動餐飲從業人員工作中穿著整潔工作服。</p> <p>三、進口食品流通管理。</p> <p>四、加強應辦理查驗登記食品及食品添加物管理。</p> <p>五、加強食品標示稽查與輔導。</p> <p>六、具工廠登記高風險食品之肉類、乳品、水產品業者追蹤追溯查核。</p> <p>七、強制業者檢驗，具工廠登記高風險食品之肉類、乳品、水產品業者稽查管理。</p>	
	<p>「食品有追蹤、食在安心」食品安全提升專案計畫</p>	<p>一、特色物產及百家好店稽查及抽驗：</p> <p>(一) 結合專家學者共同輔導大臺南特色物產、百家好店等源頭工廠自主管理輔導，預計輔導50家。</p> <p>(二) 針對代表本市之特色物產抽驗監測，以評估代表本市之特色美食食品安全性，作為各局處施政之參考。</p> <p>二、跨局處高風險食品業重點抽驗及稽查：每月辦理跨局處高風險食品業（乳品、年節食品、米、蛋品、有機產品、醬油、果汁茶葉、肉、烘焙食品、麵製品、順丁稀二酸、膠錠狀）之稽查及每3個月定期會議。</p> <p>三、提升本市重點商圈飲食衛生安全子計畫：</p> <p>(一) 提升冷飲冰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能力。</p> <p>(二) 落實冷飲冰品業作業環境之清潔衛生。</p>	<p>中央：0 本府：3,020 合計：3,02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 加強冷飲冰品原物料衛生安全。	
	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業務	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業務計畫： 一、辦理加水站設立、歇業、停業及衛管人員異動各項申請業務。 二、辦理加水站業者衛生講習(每年2場)。 三、核發衛生管理人員講習證明書核發。 四、加水站業者申請設立資料審核。 五、加水站設立現場勘查。 六、符合設立資格核發加水站許可證明書。 七、每年應抽驗各加水站水質至少一次。 八、機動稽查：不定期派員至加水站查驗作業衛生與機具之衛生狀況及紀錄。 九、加強消費者在選擇加水站時，應注意事項衛生教育宣導。 十、加水站相關違規案件(含檢舉案件)處理。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強化藥物安全管理，加強藥物濫用防制	一、加強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稽核工作，確保管制藥品合理使用。 二、辦理社區民眾及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提升藥物濫用防制認知。 三、輔導藥局提供雙語用藥諮詢，印製用藥安全雙語宣導文宣。 四、辦理管制藥品講習訓練，以提升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管理。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	一、電視媒體廣告監控與查處。 二、查核非法管道賣藥與偽禁藥。 三、用藥安全宣導。 四、辦理刊播廣告業者廣告管理法規講習。	中央：388 本府：97 合計：485
衛生業務—國民健康	建構社區長者健康之支持性環境	一、推動65歲以上老人免費裝置假牙計畫： (一) 跨部門、跨領域合作與牙醫師公會、民政局、區公所、社會局共同辦理。 (二) 各區衛生所、公所、關懷據點人員透過各宣導機會，將訊息發布及宣傳，並主動邀約，預估至少裝置9,000人次。 (三) 推廣老人健口操及口腔保健。 (四) 調查已裝置完成老人之滿意度。 二、推行「行動醫院、全民健檢」，以達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標： (一) 針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無醫里或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比例偏低之里別辦理，提升民眾方便性及就近性。	中央：3,000 本府：304,000 合計：307,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 針對癌症、三高、失智症、吸菸或嚼檳等檢查結果異常者，予以轉介就醫及追蹤個案就醫情形，或協調醫院派車接送民眾就醫，提供民眾完整健康服務。</p> <p>(三) 提供個案所需之衛生指導，協助改善或修正不健康之生活或飲食型態，並持續追蹤。</p> <p>(四) 預估服務30,000人次。</p> <p>三、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辦理社區長者健康促進計畫，鼓勵長者走入社區，進行社區參與，進而促進身心之健康：</p> <p>(一) 透過志工及社區熱心人士、運動團體或社團運作，持續推動，讓長者能透過參與社區活動，達到身心健康。</p> <p>(二) 於關懷中心辦理健康講座至少600場次。</p>	
	推動癌症及慢性病防治工作	<p>一、推動健康體能暨代謝症候群及肥胖計畫，推廣全民運動及低碳健康飲食：</p> <p>(一) 結合各場域及組織（如醫院、學校、職場、區公所、衛生所等）推動健康體能及飲食。</p> <p>(二) 持續結合社區運動團體及本市已建構之健走步道、自行車道等，推廣全民運動，持續提升本市運動人口，增進市民健康體能。</p> <p>(三) 透過前二項之推動，達到肥胖防治的目的及預防代謝症候群相關之高血壓、高血脂、高血糖所引起的危害。</p> <p>二、推動低碳健康飲食：</p> <p>(一) 新增輔導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p> <p>(二) 持續輔導100年至103年通過低碳飲食餐廳認證之餐廳以維持低碳健康餐廳之品質。</p> <p>(三) 辦理餐飲從業人員及商圈業者「低碳健康飲食概念」講座。</p> <p>(四) 推動每週一日健康蔬食日。</p> <p>(五) 推廣低碳飲食概念社區。</p> <p>(六) 舉辦「低碳健康飲食料理」比賽。</p> <p>三、與醫療院所結合，共同推動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中央：4,620</p> <p>本府：1,000</p> <p>合計：5,62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一) 積極邀約及結合醫療院所共同推動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二) 醫療資源不足區或無醫里，鼓勵衛生所及醫療院所認養或透過「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提供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三) 由區衛生所至社區設站或職場辦理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及肝癌)篩檢。</p> <p>(四) 輔導本市醫療院所加入國民健康署之癌症品質提升計畫。</p> <p>四、營造婦女親善就醫及哺乳環境：</p> <p>(一) 結合醫療院所建構親切舒適之婦女就醫環境。</p> <p>(二) 加強乳癌及子宮頸癌之宣導，提升婦女對癌症篩檢服務與現況的了解。</p> <p>(三) 結合醫院督考辦理婦女親善門診實地評核。</p> <p>(四) 輔導職場及公共場所設置哺集乳室。</p> <p>(五) 輔導醫療院所參與母嬰親善認證。</p>	
	新住民醫療保健及優生保健服務措施	<p>一、提供新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與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p> <p>二、輔導外籍配偶納入全民健保，並協助申請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p> <p>三、培訓新住民婦女生育保健通譯員，以提供多元化生育保健服務。</p> <p>四、新住民家庭子女居家安全環境檢核。</p> <p>五、提供生育相關之遺傳性疾病檢查減免與補助：</p> <p>(一) 遺傳性疾病檢查。</p> <p>(二) 精神疾病檢查。</p> <p>(三) 生育調節服務。</p> <p>(四) 結紮手術。</p> <p>(五) 人工流產。</p>	<p>中央：1,775 (未核定)</p> <p>本府：0</p> <p>合計：1,775</p>
衛生業務－衛生檢驗	強化公共衛生檢驗能量	<p>一、強化檢驗服務能量及食品安全重大案件緊急應變能力，新增多項食品化學及微生物檢驗項目，為民眾食的安全及健康提供充分保障。</p> <p>二、專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南區聯合分工體系之 311 種殘留農藥</p>	<p>中央：0</p> <p>本府：6,150</p> <p>合計：6,15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及菇類與食米中鉛、鎘、汞等重金屬檢測。</p> <p>三、專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直轄市聯合分工體系之食品用清潔劑中螢光增白劑、砷、重金屬和甲醇等檢測。</p> <p>四、建置 LC/MS/MS、GC/MS/MS、GC/MS 和 ICP-MS 等最新微量檢驗分析系統，提供最快速、精確之檢驗結果。</p> <p>五、落實執行優良實驗室規範 (GLP)，持續推動並通過符合 ISO17025 國際認證規範之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之實驗室認證，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提升檢驗品質。</p> <p>六、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提升檢驗品質，參加並通過國內外各項檢驗能力試驗，使檢驗能力與國際並駕齊驅，檢驗結果具公信力。</p> <p>七、加強檢驗人員專業訓練，提升檢驗知能，辦理全國性食品檢驗研討會，加強與全國檢驗單位檢驗技術交流。</p>	
	「食品有追蹤、食在有安心」食品安全提升專案計畫	<p>一、積極配合辦理本市市售風險食品及市府聯合稽查小組食品安全抽驗項目之檢驗。</p> <p>二、購置本專案檢驗項目所需之標準品、檢驗試劑及相關耗材等，提供即時檢驗服務。</p>	中央：0 本府：1,980 合計：1,980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p>一、配合行動醫院活動，持續生物檢體及資料之收集、保存作業。</p> <p>二、持續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之運作等相關作業。</p> <p>三、受理研究團隊之研究計畫申請、審查、資料釋出等相關作業。</p> <p>四、確保生物檢體保存品質，進行-70℃超低溫冷凍櫃及相關溫度監控、散熱系統之保養維護、汰舊換新作業。</p> <p>五、為確認生物檢體保存品質，執行保存檢體之品質抽樣監測作業。</p>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衛生業務－衛生稽查	整合食、藥、醫、菸、營業衛生場所例行性稽查管理業務，有效運	一、配合食品安全抽驗計畫積極辦理市售各類食品及年節食品與其他重點專案之抽驗。	中央：0 本府：2,925 合計：2,92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用稽查人力	二、落實各餐飲業及販賣業作業場所衛生設施稽查。 三、整合醫藥事機構管理稽查業務，辦理全面訪查，維護市民就醫安全。 四、整合菸害防制例行性稽查業務，輔導與稽查業者禁菸場所及菸品販賣場所符合菸害防制規定。 五、落實美容美髮等業別營業場所稽查業務，強化營業場所及人員衛生規範。 六、辦理稽查實務教育訓練，強化稽查人員專業素養。	
衛生業務－心理衛生管理	整合型心理健康促進、精神疾病防治及特殊族群處遇工作計畫	一、提供民眾心理諮詢、諮商及轉介關懷等服務，並整合橫向溝通網絡資源平臺，建構全人心理健康促進服務： (一) 提供免費心理諮商服務駐點服務。 (二) 推動心理輔導志工網絡及推廣社區志工參與度。 (三) 強化自殺醫療通報體系，並建構完善自殺高危機及自殺未遂個案追蹤照護及轉介服務之網絡機制。 (四) 推廣憂鬱症防治篩檢及心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 (五) 建構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網頁，促進心理資源訊息網路流通服務。 (六) 召開心理健康推動委員會，建置網絡平臺，並配合本市自殺通報及關懷自治條例辦理事項。 (七) 辦理心理衛生醫療院所督導考核，提升個案服務醫療品質。 (八) 規劃辦理心理健康教育訓練，提升專業人員服務品質。 (九) 運用媒體文宣等各種管道，宣導心理健康促進理念及活動。 (十) 加強災難心理健康服務。 二、推動及建構長者自殺防治社區： (一) 辦理各區長者憂鬱症篩檢。 (二) 推廣每區4里長者示範社區，打造嘸鬱卒長者社區環境。 (三) 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社區志工及社區里鄰長關懷社區情緒困擾及自殺風險個案提供關懷訪視服務。 (四) 辦理珍愛生命守門人研習，提升關懷	中央：10,949 本府：4,400 合計：15,34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據點之社區志工敏感度。</p> <p>(五) 辦理活動成果展，加強長者心理健康關懷之重要性。</p> <p>三、推展全市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p> <p>(一) 於各區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p> <p>(二) 辦理記者會及大型宣導活動。</p> <p>(三) 運用媒體文宣等各種管道，宣導心理衛生防治及服務措施，並連結公部門及民間機構共同參與。</p> <p>四、強化精神病人護送就醫服務：</p> <p>(一) 協助社區中有自傷、傷人或自傷、傷人之虞之精神病人或疑似精神病人就醫。</p> <p>(二) 緊急處置：社區緊急個案委請精神醫療專業醫師出診，提供醫療處置服務。</p> <p>(三) 約診處置：未符合強制就醫條件之社區滋擾精神個案或疑似精神個案，需專業醫療人員訪視，由衛生局約診精神科專科醫師到府評估。</p> <p>(四) 護送就醫專線委辦：非上班時間之社區精神病人護送就醫諮詢，委由合約醫院專業辦理。</p> <p>五、社區精神病人追蹤照護：</p> <p>(一) 建立醫療機構出院病人後續社區追蹤照護銜接機制(出院準備計畫)。</p> <p>(二) 加強社區精神病人訪視追蹤，訪視結果確實登錄於衛生福利部「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p> <p>(三) 依個案需求，轉介精神病人就醫、就業、就養、就學等服務資源。</p> <p>(四) 加強公共衛生護士及關懷訪視員評估社區精神病人/疑似精神病人緊急送醫技能及個案照護知能。</p>	
	強化藥癮個案照護、健全毒品危害防制之功能	<p>一、強化藥癮個案管理、社會資源應用及毒品防制網絡之建立：</p> <p>(一) 單一窗口之藥癮者個案服務，提供轉介服務平臺。</p> <p>(二) 加強藥癮者追蹤，提供醫療戒治服務、就業技訓輔導及社會救助服務及社會資源轉介，提供藥癮者社區處遇在地化服務。</p>	<p>中央：3,966</p> <p>本府：6,863</p> <p>合計：10,829</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 召開本市毒品危害防制會議，結合地方反毒社會資源，形成完整的毒品防制網絡。</p> <p>(四) 加強反毒志工招募及培訓。</p> <p>(五) 鼓勵精神醫療機構參與藥癮戒治機構或替代療法執行機構服務。</p> <p>(六) 辦理「無毒社區 健康家園」計畫，落實社區聯盟服務機制。</p> <p>(七) 推動「毒品防制社區教會志工服務計畫」。</p> <p>二、辦理反毒宣導，健全戒毒者之支持系統：</p> <p>(一) 戒毒成功專線線上個案諮詢及輔導。</p> <p>(二) 辦理家庭支持服務方案。</p> <p>(三) 辦理多樣式、多管道反毒宣導，並評估成效。</p> <p>(四) 協助個案相關資源轉介(醫療、就業、社會、就學)服務。</p> <p>(五) 提供個案家屬暢通的諮詢管道，以健全藥癮者之家庭支持系統，重新建構完整家庭功能。</p> <p>三、辦理藥癮者替代療法就醫補助：</p> <p>(一) 部分補助本市藥癮者替代治療費用。</p> <p>(二) 全額補助本市低收入戶藥癮者替代治療費用。</p>	<p>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p>
	<p>強化酒癮戒治處遇服務及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業務</p>	<p>一、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加強督導本市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進行酒癮防治宣導、發掘問題酒癮者接受戒酒治療、統整資源並提供個案轉介與照會服務等。</p> <p>二、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p> <p>(一) 增強責任通報敏感度、驗傷採證品質、危險評估知能：依據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標準」及轄區內需求，於上半年度辦理1場次「家庭暴力暨性侵害責任醫院醫事人員驗傷、採證作業教育訓練」，其內容包含內政部家庭暴力委員會發行之「性侵害案件採證及驗傷流程-醫療篇」教學光碟1小時，且指定責任醫院之急診或婦產科醫師需參與1名以上，轄內醫師參訓涵蓋率應至少達50%</p>	<p>中央：160 本府：4,080 合計：4,240</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以上。</p> <p>(二)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依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應安排家庭暴力、性侵害加害人接受社區處遇，至於未依規定執行或完成社區處遇者，則應確實依規定通報縣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處理。</p> <p>(三) 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相關處遇人員每年應有6小時在職教育訓練，針對家庭暴力、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專業人員，督促其接受繼續教育及專業督導，以提升處遇品質。</p>	<p>總計 中央：177,274 本府：422,913 合計：600,187</p>